

福建省财政厅

2026 年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(文化产业发展方向)

根据我省专项资金管理和预算公开有关规定,现将 2026 年由我厅管理的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(文化产业发展方向)予以公开。

附件:2026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(文化产业)

福建省财政厅

2026 年 3 月 5 日

公开类型:主动公开



2026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

单位：万元

主管部门名称	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	立项依据	执行年限	实施规划	总体绩效目标	支出级次	资金拼盘				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
							小计	一般公共预算	政府性基金预算	国有资本经营预算	
省委宣传部、省财政厅	文化产业发专项资金	《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文化产业发展的意见》（闽委办〔2009〕3号）第五条第二款；“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。设立文化产业发专项资金”	2026-2028年	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，打造更多“闽派”文化品牌；着力支持一批区域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建设，推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；增强专项资金的示范带动效应，做好“文化+百业”大文章；推动文化科技融合发展，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业态；积极促进“文化出海”，深化人文交流合作。	进一步凸显我省文化产业优势，加快发展文化领域新质生产力，力争到2028年实现全省规模以上文化企业实现营业收入超6500亿元，文化新业态行业营收占规上文化企业营收比重力争超35%。建成一批具有福建辨识度、国内知名度和国际影响力的文化地标，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走在全国前列，成为展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实践的重要窗口。	省级支出3952万元、对县转移支付500万元	8952	8952			专项资金分配方式主要包括项目法分配、竞争性分配。项目法分配的资金，包括项目补助、奖励、资本金投入、竞争性分配的资金，重点支持全省范围内文化产业基础较好、增长潜力大的县（市、区）。